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已经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科信科技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 3 人，实际参加的监事人数 3 人，均以现场方式出席。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向文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与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3日